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調府教師 李潤輝
電話：04-7273173#547
電子信箱：jhc.set@rcse.chc.edu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彰化市大竹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5027776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研習計畫（共1個電子檔）（376470000A_1150277769_ATTACH1.pdf）

主旨：函轉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中文閱讀障礙診斷流程與測驗」研習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5年7月9日師大特教中字第11510188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資訊如下：
 - （一）研習日期：115年8月17日（星期一）及8月18日（星期二），兩整日，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4時10分，請於各日上午8時40分開始報到。
 - （二）研習對象：國中小之校級鑑定評估人員、輔導教師及特教老師（須修習過特殊教育學生評量或心理與教育測驗評量相關3學分課程或具有特教合格教師證優先錄取）。
 - （三）研習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館校區博愛樓3樓317室（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29號）。
 - （四）報名方式：請自行於115年8月7日（星期五）前至全國特教資訊網(<http://special.moe.gov.tw>)研習報名→大專特教研習專區報名，請務必自行上資訊網查詢錄取狀態，

教務處 收文:115/07/14



1150002560

有附件



此為全國性研習，名額有限額滿為止。

三、教師如報名旨揭研習，需全程參與兩整天之培訓課程，須通過培訓(含筆試)並取得證書，方可施測及借用旨揭測驗。

四、請各校本權責惠予參加研習人員公(差)假與會。

五、倘有相關疑問，請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廖助理，聯絡電話：02-77495090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國中部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